

证券代码：300151

证券简称：昌红科技

公告编号：2025-063

深圳市昌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昌红科技	股票代码	30015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 力	陈晓芬、程筱玥	
电话	0755-89785568-885	0755-89785568-885	
办公地址	深圳市坪山区碧岭街道沙湖社区锦龙大道 3 号昌红科技证券部	深圳市坪山区碧岭街道沙湖社区锦龙大道 3 号昌红科技证券部	
电子信箱	security@sz-changhong.com	security@sz-changhong.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营业收入（元）	497,649,264.30	483,404,641.80	2.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0,878,567.82	43,601,055.31	-29.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4,295,738.71	34,028,279.99	-28.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99,378,608.50	60,706,993.65	63.7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	0.08	-25.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	0.08	-25.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8%	2.63%	-0.7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706,819,129.89	2,464,270,524.07	9.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617,766,053.53	1,630,910,546.79	-0.81%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 股东总数	23,94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 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 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 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李焕昌	境内自然人	38.06%	202,696,900.00	152,022,675.00	质押	63,560,000
徐燕平	境内自然人	2.83%	15,050,718.00	11,288,038.00	不适用	0
华守夫	境内自然人	2.75%	14,669,474.00	0.00	不适用	0
珠海阿巴马私募基金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阿巴马万象益新 66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86%	9,929,960.00	0.00	不适用	0
汤海贤	境内自然人	1.24%	6,624,100.00	0.0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89%	4,749,354.00	0.00	不适用	0
徐进	境内自然人	0.62%	3,302,750.00	0.00	不适用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 证 10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 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5%	2,942,800.00	0.00	不适用	0
王娱婷	境内自然人	0.47%	2,478,000.00	0.00	不适用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 商信用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4%	2,353,100.00	0.0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 说明	李焕昌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 202,959,4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38.11%。其中，李焕昌持有公司股份 202,696,9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38.06%；李焕昌之妻王国红持有公司股份 262,5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0.05%。 公司未知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 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1、公司股东华守夫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2,821,200 股，其通过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11,848,274 股，合计持有 14,669,474 股。 2、公司股东珠海阿巴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阿巴马万象益新 66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909,360 股，其通过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9,020,600 股，合计持有 9,929,960 股。 3、公司股东汤海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其通过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6,624,100 股，合计持有 6,624,100 股。 4、公司股东徐进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3,031,950 股，其通过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270,800 股，合计持有 3,302,750 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万元)	利率
可转换公司债券	昌红转债	123109	2021 年 04 月 01 日	2027 年 03 月 31 日	45,952.39	2.5%

(2) 截至报告期末的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资产负债率	39.57%	32.69%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三、重要事项

(一) 公司于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披露了截至 2023 年 8 月 30 日已形成正式书面协议并已经开始研发的客户合作情况，现将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项目进展情况披露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对应模具项目 数量（套）	预计可实现年销 售收入（万元）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项目 进展情况
----	------	-----------------	--------------------	------------------------------

1	客户 A（某国外体外诊断领域龙头企业）	22	9,000	17 套模具项目已实现生产，5 套模具项目正在验证中
2	客户 B（某国内体外诊断领域龙头企业）	23	4,400	18 套模具项目已实现生产，5 套模具项目正在验证中
3	客户 C（某国内血糖监测领域龙头企业）	3	3,000	3 套模具项目全部实现生产
4	客户 D（某国外血糖监测领域企业）	28	2,000	28 套模具项目全部实现生产
5	客户 E（某国内体外诊断领域龙头企业）	3	1,300	3 套模具项目全部实现生产

（二）公司于 2024 年半年度报告披露了 2023 年 8 月 30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期间新增已形成正式书面协议并已经开始研发的客户合作情况，现将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项目进展情况披露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对应模具项目数量（套）	预计可实现年销售收入（万元）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项目进展情况
1	客户 B（某国内体外诊断领域龙头企业）	26	4,755.50	20 套模具项目已实现生产，6 套模具项目正在验证中
2	客户 E（某国内体外诊断领域龙头企业）	9	2,800	7 套模具项目已实现生产，2 套模具项目正在验证中
3	客户 A（某国外体外诊断领域龙头企业）	3	1,550	1 套模具项目已实现生产，2 套模具项目正在验证中
4	客户 F（某国外生命科学与诊断领域龙头企业）	6	800	6 套模具项目已实现生产
5	客户 C（某国内血糖监测领域龙头企业）	1	300	1 套模具项目正在验证中
6	客户 G（某国外药物吸入装置设备企业）	9	300	6 套模具项目已实现生产，3 套模具项目正在验证中

注：（1）预计可实现年销售收入系根据设备年产能及与客户初步沟通的需求测算而来，由于客户验证通过时间及订单需求尚不能完全确定，因此年销售收入的具体可实现的时间及金额尚存在不确定性；
（2）公司按年度披露形成正式书面协议并已经开始研发的客户合作情况，本次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对 2023、2024 年半年度报告中披露的客户合作情况进展进行披露。

（三）2024 年 7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新增已形成正式书面合作协议并已经启动研发的客户合作情况：

序号	客户名称	对应模具项目数量（套）	预计可实现年销售收入（万元）
1	客户 B（某国内体外诊断领域龙头企业）	19	4,850
2	客户 E（某国内体外诊断领域龙头企业）	9	3,230
3	客户 H（某国外体外诊断领域龙头企业）	5	2,300
4	客户 F（某国外生命科学与诊断领域龙头企业）	2	700
5	客户 A（某国外体外诊断领域龙头企业）	9	680

预计可实现年销售收入系根据设备年产能及与客户初步沟通的需求测算而来。由于客户验证通过时间及订单需求尚不能完全确定，因此年销售收入的具体可实现的时间及金额尚存在不确定性。